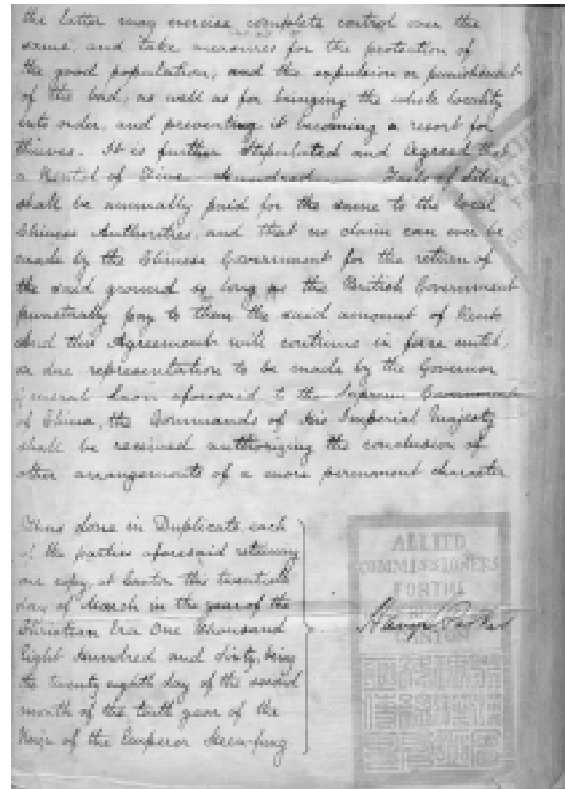


簡介中英租借九龍半島及昂船洲租約原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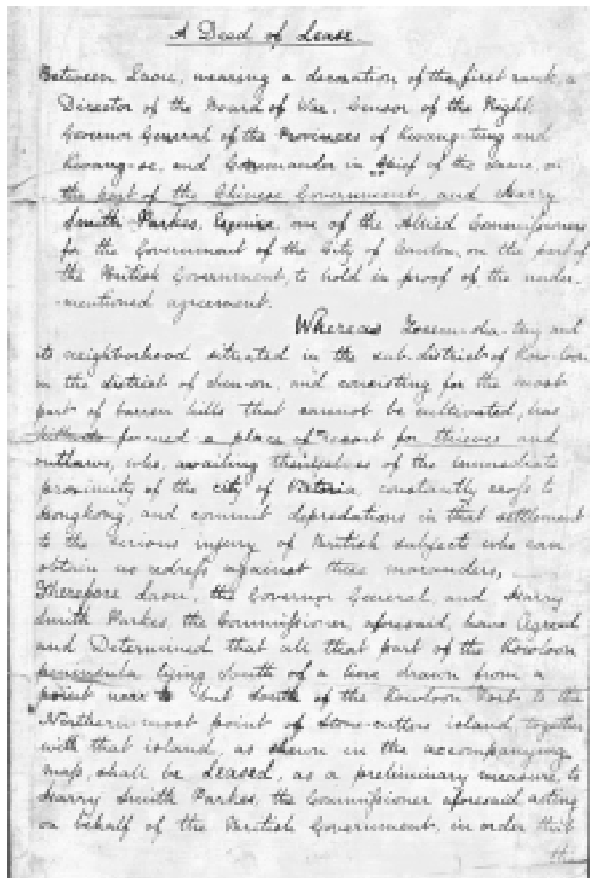
香港歷史檔案館

1860 年的中英《北京條約》中，清政府同意將九龍半島永久割讓予英國，但在此以前，中英的官員曾經洽談租借九龍半島及昂船洲，並簽訂租約。¹不久前，歷史檔案館從土地註冊處最近移交的數件歷史檔案發現，其中一件正是 1860 年中英租借九龍半島及昂船洲的租約（以下簡稱「租約」）原件，以下試簡介該文件。

租約除中英對照的正文外，並夾附一份地圖。租約正文是書寫在一張 40 厘米 X 32 厘米的紙張上，在移交時該紙張是對摺著，內外合共四頁（以下稱〔外頁一〕、〔外頁二〕、〔內頁一〕和〔內頁二〕）。封面（即〔外頁一〕，見〔附圖一〕）展現的是租約英文正文的上半部份；揭開文件，左邊（即〔內頁一〕，見〔附圖二〕）是租約英文正文的其餘部份，右邊（即〔內頁二〕，見〔附圖三〕）則是租約中文正文的全文；至於封底（即〔外頁二〕，見〔附圖四〕）則只有幾個很潦草的英文字、一個日



附圖二：內頁一



附圖一：外頁一

期和一個號碼。在〔內頁一〕和〔內頁二〕中間貼附了一份收摺起的地圖，地圖揭開面積為 78 厘米 X 52 厘米（見〔附圖五〕）。

租約由當時清政府兩廣總督勞崇光和英國駐廣州領事巴夏禮（Harry Parkes）於 1860 年（咸豐十年）3 月 20 日簽訂。約中，勞崇光同意在界線（界線由九龍砲台之南為起點，至昂船洲之北端止）以南的九龍半島和昂船洲以年租銀五百兩租予英國政府。在勞崇光向清廷奏報以及清廷落實有永久方案前，租約指明的地區會由英國代為管治。

其實，英國政府自 1842 年簽訂《南京條約》，佔領香港島後，一直希望進一步佔據九龍地區。1856 年「阿羅船事件」發生後，中國與列強展開新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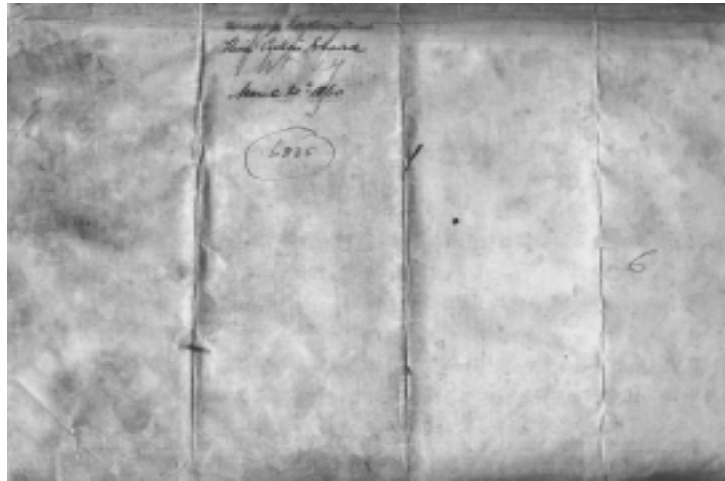
附圖三：內頁二

的軍事衝突。1858年，英法聯軍攻陷廣州，成立「大英法會理華洋政務總局」(Allied Commission for the Government of Canton)，巴夏禮擔任該局的其中一名正使司，控制廣州至1861年。²以上租約由巴夏禮與勞崇光在1860年3月於廣州簽訂，同年10月中、英簽訂的《北京條約》第六條則進一步將租約所劃定的地區永久割讓予英國管治³，實現了英國佔據九龍的願望。

據土地註冊處的資料，這份租約在該處一直由其處長私人保管，但始於何時及源於何處則無從稽考，幸好從檔案館的檔案中我們找到一點有關租約由來的線索。租約的〔外頁一〕右上角有一編號“C.S.O 1356/22”，是「布政司署有關土地事宜的來往公文」的案卷檔案編號，這些公文屬歷史檔案館檔案類別編號(HKRS)58。雖然“C.S.O 1356/22”這份1922年開立的檔案中並沒有清楚說明以前租約

的存放處，但由檔案內眾官員的來往公文可見，「布政使辦公室」(Colonial Secretary's Office)(即後來的布政司署)於1922年正式將租約移交「田土廳」(Land Officer)保存，顯示1922年前租約很可能是保存在「布政使辦公室」，此後才保存在「田土廳」(及其後的土地註冊處)，直至不久前移交歷史檔案館為止。

雖然此租約最後被《北京條約》第六條取代，但這卻是後者提出割讓九龍地區的依據和藍本。而租約本身於1860年簽訂，當時由中、英雙方各持一份，現時由檔案館保存的這份在經歷了超過140年仍能完好保存，實在非常難得。⁵為了更妥善地保存這份租約，檔案館會將它以數碼處理，並將其影像放於今年下旬本館的新檔案系統之內，屆時公眾人士便可以很方便地透過互聯網閱覽這份珍貴的歷史文件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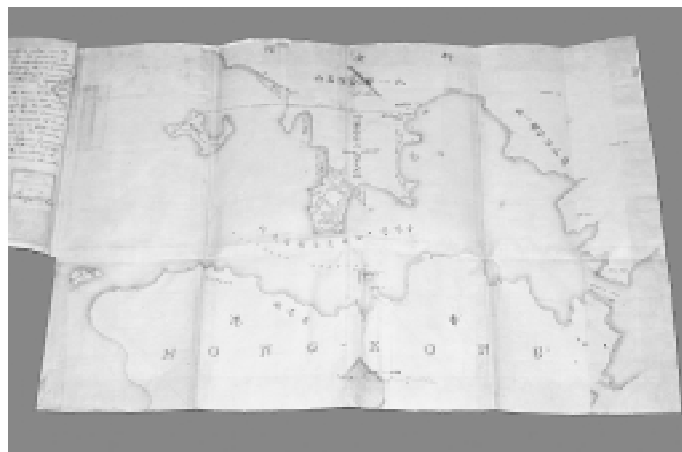
附圖四：外頁二，即封底

註釋

- ¹ 有關英國租借以至最終佔據九龍半島的來由和發展，可參考劉蜀永，《香港歷史問題資料選評：割佔九龍》（香港，三聯，1997）；G.B. Endacott, *A History of Hong Kong* (Hong Kong: Oxford University Press, 1964), pp. 109 – 110; Frank Welsh, *A History of Hong Kong* (London: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, 1997), pp. 223 – 227。有關事件的時代背景，可參考John K. Fairbank, “The Creation of the Treaty System,” in Denis Twitchett and John K. Fairbank (eds.), *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, Vol. 10, Late Ch'ing, 1800 – 1911, Part I* (London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, 1978), pp. 246 – 259。
- ² 同上。
- ³ 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，《香港歷史問題檔案圖錄》（香港，三聯，1996年），頁122 – 124。
- ⁴ 見“British Kowloon – Question of the exact bound-

ary line of the Ceded Territory”（檔案編號：C.S.O. No. 1356/1922；檔案館檔案編號：HKRS 58-1-106 (14)）。檔案內涉及的官員包括Edward Bullock 和 Philip Jacks 等，當時分別是布政使辦公室的“Chief Clerk”和“Land Officer”（當時稱「田土廳」）。他們二人的資料可參考Colonial Secretary's Office, *The Hong Kong Civil Service List for 1921* (Hong Kong: Noronha & Company, 1921)。另外，從上述檔案可見，現時貼附在租約中間的地圖在1922年時是與租約分開存放的，可能是在租約於1922年移交田土廳保存時才將地圖貼附在租約之內。

- ⁵ 英國外交部的檔案亦有此租約的內容，見F.O.17/337，頁239 – 241。轉引自劉蜀永，《香港歷史問題資料選評：割佔九龍》，頁92 – 93。但是，



附圖五：粘附地圖